

忻州市教育局

忻教函〔2024〕237号

忻州市教育局 关于认定4所市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体育局、五台山风景名胜区教育管理中心，市直属幼儿园：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发〔2018〕39号）和我省关于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与管理系列实施意见精神，按照《忻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忻州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与管理办法的通知》（忻教发〔2016〕74号）文件规定，忻州市教育局对原4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进行重新续约认定。于2024年11月26—27号联合忻州市财政局、忻州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忻州市妇幼保健院、忻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关部门进行园所实地检查，对其办园资质、保育教育、财务管理、收费管理、卫生防疫及办园条件改善、保教质量提升等方面进行实地评审、指导。

经联合检查组对园所提交材料及其近一年内的办园行为及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综合审核，现同意：忻州市康乐幼儿园、忻州

市君华苑幼儿园、忻州市和平幼儿园（一）和忻州市和平幼儿园（二）续约为普惠性民办园，2025年起继续享受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及相关扶持政策。

附件：忻州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扶持情况统计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扶持情况统计表

序号	县(市、区)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名称	所在区域(城镇、区、乡村)	在园幼儿数(人)	幼儿班数(个)	分类定等级	当地同类公办收费标准(元/生/月)	原收费标准(元/生/月)	新收费标准(元/生/月)	扶持形式(派驻公办教师、教师培训、教研指导、综合奖补、政府购买服务等)	认定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时间(年月日)
1	忻州市直	忻州市康乐幼儿园	城区	530	17	一类一级	500	660	660	综合奖补600元/生/年, 教师培训、教研指导	2024年12月
2	忻州市直	忻州市君华苑幼儿园	城区	329	15	一类一级	500	698	698	综合奖补600元/生/年, 教师培训、教研指导	2024年12月
3	忻州市直	忻州市和平幼儿园一园	城区	192	11	一类一级	500	660	660	综合奖补600元/生/年, 教师培训、教研指导	2024年12月
4	忻州市直	忻州市和平幼儿园二园	城区	268	11	一类一级	500	585	660	综合奖补600元/生/年, 教师培训、教研指导	2024年12月

忻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16日印发
